

## 政府續拒脊醫簽病假紙

(星島日報報道)本港一百三十多名註冊脊醫爭取認可簽發病假紙的要求，繼續被勞工處否決。香港脊醫學會昨批評，勞工處及跨部門工作小組的研究，從未諮詢脊醫業界意見，是閉門造車。學會強調，脊醫管理局可隨時做到保存病人記錄及訂立發病假紙指引，質疑政府否決脊醫病假紙，是要令病人繼續浪費金錢及時間。



脊醫代表反駁政府不建議註冊脊醫開病假紙的理由。

勞工顧問委員會昨日開會，討論脊醫在《僱傭條例》下是否有權向病人簽發病假紙，勞工處參考過○五年跨部門政策局成立的工作小組特別研究，認為脊醫未有完善註冊制度、未有制定簽發病假指引，加上每年只有四萬四千人向脊醫求診，脊醫管理局亦沒要求脊醫保存病人醫療病歷，勞工處因此認同不允許脊醫簽發病假紙。但勞工處承認本港脊醫數目正在上升，建議統計處就脊醫人數、求診人士數目、病因等進行全面調查，並鼓勵脊醫業先完善制度及保存病歷的程序指引。

昨日勞顧會上，有資方委員認為，坊間脊醫質素參差，連桑拿浴室也有脊醫駐場，不認同政府允許讓脊醫簽病假紙，擔心易遭濫用及濫請病假等。

勞工處代表更直指，全球承認脊醫可發病假紙的國家少之又少，一旦開放給脊醫，到時物理治療師、護士、放射治療師等十二個工種，有機會齊向勞工處爭取可簽病假紙，但有勞方委員不滿勞工處舉出極端例子，難與脊醫並提。

香港脊醫學會陳顯強批評，自○五年爭取至今，無任何政府部門向學會及脊醫界諮詢意見，突然作此決定，令業界極失望，他認為政府是閉門造車。他指出，現有一百三十一名註冊脊醫，由脊醫管理局監管，雖無規定脊醫須保存病人記錄，但每名脊醫均有保存病歷，

已是工作一部分；而且管理局已有一套業界操守守則，問題只是政府要「三星級抑或五星級」指引，如政府提出，短期內管理局已可提升指引內容交政府。

他稱病人現須經西醫或中醫轉介後，才可求診脊醫，浪費金錢又費時，更隨時會延醫，求診後又因無病假紙休息，恐令傷勢嚴重，學會促勞工處重開溝通渠道，了解訴求

2011-05-10